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一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02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p>投标人（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需提供）近三年（2021-2023）综合贡献（收入、纳税额等）、相关资质等企业基本情况。注：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汇总表》，并附上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资格证书等扫描件。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材料及财务报告。注册资金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为准。</p>
2	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不超过5项，若超过5项，按提供证明材料顺序审查前5项，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证明材料：（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扫描件等；（2）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3）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4）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表（如有，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有业主公章）。注：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2、如提供的履约评价与业绩不对应的或未加盖业主公章的，不予认可。</p>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p>提供投标人（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投标截止时间倒推）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省、市、区（县）级获奖（不超过5项，超出5项按前5项统计）。注：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p>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p>提供项目经理（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同等职位承担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不超过3项，若超过3项，按提供证明材料顺序审查前3项，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证明材料：（1）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3）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注：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p>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p>提供《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含拟派项目经理）证明材料：（1）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2）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1年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p>
6	信用情况	<p>企业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注：（1）提供查询证明截图。（2）上述信息由招标人查询，投标人无需提供。”</p>
7	其他	<p>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表 1

企业资质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4111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郑庆中 郑意卿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24 人，涉及专业包括：1、建筑工程专业 11 人；2、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7 人；3、机电工程专业 4 人；4、安装工程专业 1 人；5、[专业 /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填写）		
财务状况（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140.97	8863.78
	2022 年	106.06	7935.95
	2023 年	91.88	8751.86
	小计：	338.91	25551.59
	合计：	338.91	25551.59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项目名称：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建设规模：2021 m ² 合同金额：207.68 万元 竣工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履约评价：优秀	
	2	项目名称：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规模：2000 m ² 合同金额：517.85 万元 竣工时间：2022 年 8 月 10 日 履约评价：优秀	
	3	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1727.7 m ² 合同金额：381.22 万元 竣工时间：2020 年 06 月 30 日 履约评价：优秀	
	4	项目名称：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建设规模：2000 m ² 合同金额：312.09 万元 竣工时间：2023 年 12 月 14 日 履约评价：优秀	

	5	<p>项目名称：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p> <p>建设规模：1604 m²</p> <p>合同金额：298.82 万元</p> <p>竣工时间：2020 年 02 月 12 日</p> <p>履约评价：优秀</p>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p>姓名：林世行</p> <p>年龄：42 岁</p> <p>工作年限：19 年</p> <p>学历：本科</p> <p>注册专业：建筑工程</p> <p>职称：工程师</p> <p>12 个月社保：<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无</p>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上限 3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p>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p> <p>建设规模：1727.7 m²</p> <p>合同金额：381.22 万元</p> <p>竣工时间：2020 年 06 月 30 日</p> <p>履约评价：优秀</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19 年 12 月 13 日-2020 年 06 月 30 日</p>
		<p>项目名称：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p> <p>建设规模：1500 m²</p> <p>合同金额：278.15 万元</p> <p>竣工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p> <p>履约评价：良好</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2 年 07 月 28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p>
		<p>项目名称：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p> <p>建设规模：1000 m²</p> <p>合同金额：53.38 万元</p> <p>竣工时间：2022 年 5 月 3 日</p> <p>履约评价：良好（最高评价）</p> <p>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p> <p>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1 年 12 月 1 日-2022 年 5 月 3 日</p>
获奖情况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p>奖项名称：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p> <p>项目名称：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p> <p>获奖时间：2024 年 1 月</p> <p>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p>
	2	<p>奖项名称：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p> <p>项目名称：T.T 创意园纺园公寓自编 12 楼整体装修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p> <p>获奖时间：2024 年 1 月</p> <p>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p>
	3	<p>奖项名称：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p> <p>项目名称：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p>

		获奖时间：2024 年 1 月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4	奖项名称：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项目名称：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5	奖项名称：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项目名称：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授奖机构：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共计 16 人，其中： 1.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u>1</u> 人无社保证明 2.注册一级建造师 <u>6</u> 人，注册二级建造师 <u>10</u> 人，注册一级造价师 <u>1</u> 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 3.高级职称 <u>2</u> 人、中级职称 <u>6</u> 人	

营业执照、相关资质：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名 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室-2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注册资本： 4111.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交通设施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广告制作；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舞台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7年07月25日

营业期限至：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6596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B7A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1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5382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2月08日 至 2026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8日



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0917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207.79	0
2	企业所得税	12,959.53	0
3	印花税	19,778.4	0
4	教育费附加	36,517.61	0
5	增值税	1,217,254.1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4,345.0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648.55	0
	合计	1,409,711.09	0
	其中,自缴税款	1,335,199.8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3,866.59元,2021年1,365,844.5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40203475271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397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22.34	0
2	企业所得税	64,311.62	0
3	印花税	5,460.36	0
4	教育费附加	13,080.99	0
5	增值税	804,697.5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720.65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5,752.21	0
8	车辆购置税	118,123.89	0
	合计	1,060,669.64	0
	其中,自缴税款	1,023,115.7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63,624.1元,2021年91,894.32元,2022年905,151.2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32317737544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42549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29.32	0
2	企业所得税	-70,890.95	0
3	印花税	14,100.12	0
4	教育费附加	13,598.27	0
5	增值税	906,552.3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065.4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700.39	0
	合计	918,854.97	0
	其中,自缴税款	881,490.8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6,836.05元,2023年965,691.0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32,054.92元(壹拾叁万贰仟零伍拾肆圆玖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2282508380502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8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YHCPA

SHENZHEN YONGH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电话：0755-83738399

* 机密 *

深永弘年审字[2022]第R043号

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二〇二六年三月九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12,057.77	1,917,994.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052,927.93	5,451,600.51
预付款项	3	2,015,122.33	1,142,625.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4	2,337,428.97	2,185,777.59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617,537.00	10,697,997.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651,242.42	2,255,412.50
在建工程	6	11,021,553.21	10,211,256.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72,795.63	12,466,669.26
资产总计		25,290,332.63	23,164,666.5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885,425.13	733,508.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52,102.46	261,350.00
应交税费		52,102.18	16,830.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	2,885,476.24	2,776,988.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75,106.01	3,788,677.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175,106.01	3,788,677.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64,773.38	-1,504,010.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15,226.62	19,375,98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90,332.63	23,164,666.5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9	88,637,848.75	26,666,071.58
减：营业成本	10	84,627,678.72	23,702,420.92
税金及附加	11	241,475.51	121,167.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	2,704,477.02	2,450,423.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1,064.08	158,448.3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3,153.42	233,611.09
加：营业外收入		2,373.8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5,527.22	233,611.09
减：所得税费用		46,289.80	33,409.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237.42	200,201.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9,237.42	200,201.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036,521.33	21,214,471.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654.02	3,145,63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49,175.35	24,360,10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48,258.90	21,455,68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1,521.26	401,13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2,412.06	1,130,89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23.08	1,115,72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44,815.30	24,103,44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60.05	256,66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296.45	365,211.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296.45	365,21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296.45	-365,21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063.60	-108,549.1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9,237.42	200,201.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4,170.08	2,234,941.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5,476.11	-4,715,69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6,428.66	2,537,214.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60.05	256,662.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2,057.77	1,917,994.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7,994.17	2,026,543.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063.60	-108,549.1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	-	-	-	-	-	-	-1,504,010.80	19,375,98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80,000.00	-	-	-	-	-	-	-	-1,504,010.80	19,375,989.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39,237.42	739,23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9,237.42	739,23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	-	-	-	-	-	-	-764,773.38	20,115,226.6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07 月 25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EMXHB7A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 2088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庆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许可经营项目是：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

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2) 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

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

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电子设备	5 年	19.0%
运输设备	5 年	19.0%
其他设备	5 年	1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7、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19,078.82
银行存款	2,192,978.95
合计	2,212,057.77

注释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052,927.93	100%	
合计	6,052,927.93	100%	--

注释 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15,122.33	100%	
合计	2,015,122.33	100%	--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37,428.97	100%	
合计	2,337,428.97	100%	--

注释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固定资产	2,255,412.50	1,651,242.42
合计	2,255,412.50	1,651,242.42

注释 6、在建工程

类别	本期数
工程施工	11,021,553.21
合计	11,021,553.21

注释 7、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85,425.13	100%	
合计	1,885,425.13	100%	--

注释 8、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85,476.24	100%	
合计	2,885,476.24	100%	--

注释 9、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88,637,848.75
合计	88,637,848.75

注释 10、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84,627,678.72
合计	84,627,678.72

注释 11、税金及附加

类别	本期数
----	-----

税金及附加		241,475.51
	合计	<u>241,475.51</u>

注释 12、管理费用

类别	本期数
管理费用	2,704,477.02
合计	<u>2,704,477.02</u>

本报告仅以本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而造成的后果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负相关责任。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MA4Q15R253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尹宝艳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1年06月16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260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永弘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尹宝艳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桐社区中青
经营场所: 路8号半山溪谷花园19栋一单元6A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3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3日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18
四、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Wenben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J13
电话：0755-84507759 邮箱：384211637@qq.com

深文财审字[2023]VN-005号

审计报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晓芳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乐柱

报告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五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01,447.56	2,212,05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133,880.14	6,052,927.93
预付款项	3	2,069,596.29	2,015,122.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它应收款	4	2,581,192.39	2,337,428.97
存货		2,987,700.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273,817.00	12,617,537.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89,369.23	1,651,242.42
在建工程		13,569,400.00	11,021,553.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58,769.23	12,672,795.63
资产总计		35,632,586.23	25,290,332.6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	8,034,428.94	1,885,425.13
预收款项		1,001,168.76	
应付职工薪酬		183,745.91	352,102.46
应交税费		-996,729.86	52,102.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	5,865,525.85	2,885,476.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088,139.60	5,175,10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8,068.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8,068.84	
负债合计		15,036,208.44	5,175,10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3,622.21	-764,773.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96,377.79	20,115,22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632,586.23	25,290,332.6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7	79,359,549.01	88,637,848.75
减：营业成本	8	74,619,614.47	84,627,67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350.04	241,475.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33,904.23	2,704,477.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3,444.73	281,064.0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235.54	783,153.42
加：营业外收入			2,373.80
减：营业外支出		21,245.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990.39	785,527.22
减：所得税费用		87,839.22	46,28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151.17	739,237.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151.17	739,237.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1,151.17	739,237.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79,765.56	88,036,52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029.37	2,012,65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81,794.93	90,049,17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512,785.24	84,348,25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2,682.20	3,021,52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2,321.20	1,352,41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58.36	222,62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642,947.00	88,944,81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847.93	1,104,360.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97,526.98	810,29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7,526.98	810,29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7,526.98	-810,29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8,068.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068.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6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610.21	294,063.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1,151.17	739,237.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1,553.38	604,170.0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7,70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9,189.59	-1,625,47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13,033.59	1,386,428.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847.93	1,104,360.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1,447.56	2,212,057.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2,057.77	1,917,994.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0,610.21	294,063.60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764,773.38	20,115,22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80,000.00								-764,773.38	20,115,226.62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151.17	481,151.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1,151.17	481,151.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80,000.00								-283,622.21	20,596,377.7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

单位：人民币 元

附注一、公司设立情况：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7 年 07 月 25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EMXHB7A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 2,088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附注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其后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一)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二)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四)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

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五)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六)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一)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二)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或直接转销法。本公司于期末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分账龄按比例提取一般性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特别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坏账准备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的分别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一) 存货为库存商品、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代销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等。

(二) 各类存货购入并已验收入库按实际成本入账，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移动平均法/个别计价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三)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五五摊销法。

(四)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五)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六)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

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为原价入账（公司以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转入在建工程成本后，其账面价值构成房屋建筑物实际成本。如果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的预计使用年限，在预计该项房屋、建筑物的净残值时，考虑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年限高于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因素，并作为净残值预留，待该项房屋建筑物报废时，将净残值中相当于尚可使用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的部分，转入继续建造的房屋、建筑物的价值，如果不再继续建造房屋建筑物，则将其价值转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年数总和法/工作量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u>资产类别</u>	<u>使用年限</u>	<u>年折旧率</u>
-------------	-------------	-------------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电子设备	5 年	19.0%
运输设备	5 年	19.0%
其他设备	5 年	19.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一）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二）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三）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四）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五）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 （一）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二）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 （三）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三)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递延资产)是指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以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本公司各项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16、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一)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二)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三)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四)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五)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17、收入确认原则

(一) 商品销售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二) 提供劳务

a.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条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附注三、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01,447.56
合计	501,447.56

注释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133,880.14	100%	
合计	10,133,880.14	100%	--

注释 3、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69,596.29	100%	
合计	2,069,596.29	100%	--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81,192.39	100%	
合计	2,581,192.39	100%	--

注释 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34,428.94	100%
合计	8,034,428.94	100%

注释 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65,525.85	100%
合计	5,865,525.85	100%

注释 7、营业收入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收入	79,359,549.01
合计	79,359,549.01

注释 8、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数
营业成本	74,619,614.47
合计	74,619,614.47

附注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

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日

月 年



赵晓芳(320000630001)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630001



赵晓芳
32000063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赵晓芳
Full name 赵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国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2476102929186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60035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1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姓名: 张泉兰
Full name: Zhang Qianla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7-08-13
Date of birth: 1977-08-13
工作单位: 佛山中瑞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Foshan Zhongruicheng CPAs Firm Ltd.
身份证号码: 150204197708130227
Identity card No.: 1502041977081302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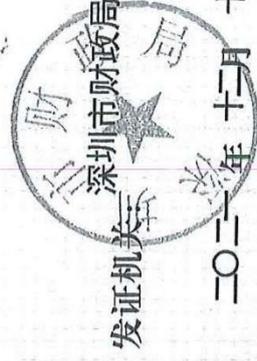


年 /m
月 /d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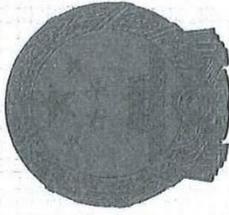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683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伟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经营场所: 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U13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7470362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21]67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21年12月10日

批准执业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T8M7Q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文本文会计师事务所以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伟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J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 11月 11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财务报表	3-7
三、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铭国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g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电话：13410167097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R082号

审计报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16,146.64	501,44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448,353.71	10,133,880.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391,652.52	2,069,596.29
其他应收款	4	1,601,123.48	2,581,192.39
存货	5	1,568,854.26	2,987,70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226,130.61	18,273,817.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3,168,382.55	3,789,369.23
在建工程		10,929,958.32	13,569,4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98,340.87	17,358,769.23
资产合计		32,324,471.48	35,632,586.23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2,846,730.16	8,034,428.94
预收款项	8	2,412,570.96	1,001,168.7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423,567.41	183,745.91
应交税费		-1,213,862.49	-996,729.86
其他应付款	10	6,120,560.32	5,865,525.8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89,566.36	14,088,13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3,733.11	948,068.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733.11	948,068.84
负债合计		11,023,299.47	15,036,208.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20,880,000.00	2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421,172.01	-283,62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01,172.01	20,596,377.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24,471.48	35,632,586.23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87,518,699.91	79,359,549.01
减：营业成本	14	79,214,894.70	74,619,614.47
税金及附加		119,523.09	152,350.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073,186.44	3,633,904.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3,612.30	363,444.7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7,483.38	590,235.54
加：营业外收入		71,400.64	
减：营业外支出		7,475.65	21,245.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1,408.37	568,990.39
减：所得税费用		66,614.15	87,839.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794.22	481,151.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794.22	481,151.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4,794.22	481,151.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8,615,628.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188,393.19
现金流入小计	5	95,804,02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3,305,803.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985,016.71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898,045.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25,562.63
现金流出小计	10	96,214,4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10,40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2,639,44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2,639,441.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639,441.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514,335.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514,33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14,33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714,699.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01,4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216,146.64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880,000.00					20,596,37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20,880,000.00					20,596,377.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704,794.22
（一）净利润	06						704,794.2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20,880,000.00					21,301,172.01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注册资本：人民币2088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7年7月2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3%、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64,883.91
银行存款	2,151,262.73
合 计	<u>2,216,146.6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448,353.71	100.00%
合 计	<u>10,448,353.71</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91,652.52	100.00%
合 计	<u>2,391,652.52</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1,123.48	100.00%
合 计	<u>1,601,123.48</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1,568,854.26	2,987,700.62
合 计	<u>1,568,854.26</u>	<u>2,987,700.62</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6,233,844.78</u>			<u>6,233,844.78</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444,475.55</u>	<u>620,986.68</u>		<u>3,065,462.23</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3,789,369.23</u>			<u>3,168,382.55</u>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6,730.16	100.00%

合 计	<u>2,846,730.16</u>	<u>100.00%</u>
-----	---------------------	----------------

8: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12,570.96	100.00%
合 计	<u>2,412,570.96</u>	<u>100.00%</u>

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745.91	9,224,838.21	8,985,016.71	423,567.41
合 计	<u>183,745.91</u>	<u>9,224,838.21</u>	<u>8,985,016.71</u>	<u>423,567.41</u>

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120,560.32	100.00%
合 计	<u>6,120,560.32</u>	<u>100.00%</u>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郑意卿	1,044,000.00	5.00%	1,044,000.00	5.00%
郑庆中	19,836,000.00	95.00%	19,836,000.00	95.00%
合 计	<u>20,880,000.00</u>	<u>100.00%</u>	<u>20,880,000.00</u>	<u>100.00%</u>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83,622.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83,622.21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704,794.22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421,172.01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程及其他收入	87,518,699.91
合 计	<u>87,518,699.91</u>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程及其他成本	79,214,894.70
合 计	<u>79,214,894.70</u>
合 计	

15: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704,794.22</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620,986.6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18,84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43,53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98,573.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10,406.87</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6,146.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1,447.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714,699.08</u>
16：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17：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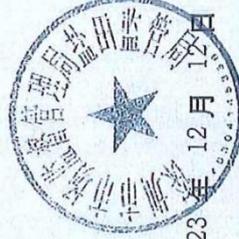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其他信息，请登录左右侧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一维码进行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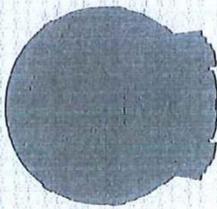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海山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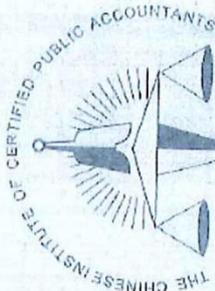


2008年 3月 20日
/y /m /d



姓名	高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中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段吉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9-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3231984092012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7470413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111.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交通设施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广告制作；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舞台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7年07月25日

营业期限至：

2、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附表 2

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其他
1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2021 m ²	207.68	2023 年 8 月 25 日	优秀	
2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2000 m ²	517.85	2022 年 8 月 10 日	优秀	
3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1727.7 m ²	381.22	2020 年 06 月 30 日	优秀	
4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2000 m ²	312.09	2023 年 12 月 14 日	优秀	
5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1604 m ²	298.82	2020 年 02 月 12 日	优秀	

证明材料：

- （1）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扫描件等；
- （2）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
- （3）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 （4）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表（如有，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有业主公章）。

注：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2、如提供的履约评价与业绩不对应的或未加盖业主公章的，不予认可。

1、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30020001001

标段名称：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华丽小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07.682817万元

中标工期：45天

项目经理(总监)：马阳平



本工程于 2023-05-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6-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剑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21

马阳平

查验码: 8696633324482793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44030320230020001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 1148 号比华利山庄内

发 包 人: 深圳市华丽小学

承 包 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SFD-2015-06

工程编号：44030320230020001001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 1148 号比华利山庄内

发 包 人：深圳市华丽小学

承 包 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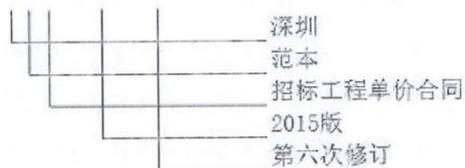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即 2015 版第六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丽小学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 1148 号比华利山庄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对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进行安全修缮改造,涉及室内总建筑面积 2021 平方米。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教室、音乐办公室及舞蹈室、图书馆、管乐室等地面、墙面及天棚翻新改造,篮球场地面破损修复,综合楼屋顶增加防护围网及钢楼梯,新装矮柜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对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进行安全修缮改造,涉及室内总建筑面积 2021 平方米。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教室、音乐办公室及舞蹈室、图书馆、管乐室等地面、墙面及天棚翻新改造,篮球场地面破损修复,综合楼屋顶增加防护围网及钢楼梯,新装矮柜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0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柒万陆仟捌佰贰拾捌元壹角柒分 (¥2076828.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陆仟玖佰陆拾贰元肆角伍分 (¥ 36962.4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肆仟柒佰壹拾肆元玖角 (¥104714.9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2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8608077

传真：

传真：0755-8860807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651141483@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广场支行

账号：

账号：773175376207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华丽小学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华丽小学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1148号比华利山庄内华丽小学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076828.17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丽小学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心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155963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244206596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港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E244065844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程
副组长	林
组员	姚萍 李丹丹 陈晓红 马国华 许子: 杨彦 温志凌 姜伟峰 李振超 周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韩军	深圳市华丽小学	书记	韩军
林玲	深圳市华丽小学	副校长	林玲
姚萍	深圳市华丽小学	总务主任	姚萍
郑莹莹	深圳市华丽小学	大队辅导员	郑莹莹
杨雪	深圳市华丽小学	德育主任	杨雪
温志凌	深圳市华丽小学	安全主任	温志凌
朱丹丹	深圳市华丽小学	副校长	朱丹丹
陈晓红	深圳市华丽小学	妇女主任	陈晓红
黄伟华	深圳市华丽小学	工会主席	黄伟华
李振强	深圳市港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李振强
周也	深圳上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周也
马西华	梅林(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西华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交付使用。

<p>建设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姚心萍 2023年8月2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劲梅 2023年8月25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秀鹏 2023年8月25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秀鹏 2023年8月25日</p>
--	---	---	---	--

2024.04.06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华丽小学	评价时间	2023 年 08 月 30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马阳平、18814111852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本工程对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进行安全修缮改造, 涉及室内总建筑面积 2021 平方米。主要施工内容包括: 教室、音乐办公室及舞蹈室、图书馆、管乐室等地面、墙面及天棚翻新改造, 篮球场地面破损修复, 综合楼屋顶增加防护网及钢楼梯, 新装矮柜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金稻田路 1148 号比华利山庄内	工程合同价	2076828.17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0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合同工期	4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0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实际工期	45 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计				94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2、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2021）483号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人委托的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1338657）

公开招标活动中，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中标结果如下：

申报书编号	947448594	采购单位	深圳市儿童医院
委托项目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数量	1项
委托金额	人民币伍佰伍拾玖万肆仟玖佰壹拾叁元壹角伍分 (¥5,594,913.15)	中标金额	人民币伍佰壹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元叁角伍分 (¥5,178,520.35)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黄先生，联系电话：18938691263

中标单位联系人：李焕基，联系电话：13040806663



抄送：深圳市儿童医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 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zz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编号: SZDL202133865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7019 号

发包人: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7019号

项目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 医院自筹资金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承包人对本工程现场已进行实地勘察,已充分了解现场及周边情况,愿意按现场条件执行合同。

二、项目承包范围

本项目主要内容: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具体施工内容以本合同约定和最终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为准。承包人承担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人工、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及承包范围内的施工等全部施工工作及风险。工程量清单中的漏项并且属于合同约定和图纸中的施工内容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方式:采用本合同固定单价并按承包范围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包干结算。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静压预制桩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防排烟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如开工日期延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但总工期不变。在竣工日，承包人必须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工程并经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等共同签署竣工验收单以验收合格。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1、符合签订本合同时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和深圳市建设工程有关质量检验规定(以要求高者为准)。2、工程室内环保检测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2、工程验收不合格，按下列情形进行处理：

(1)发包人不同意接收的，由发包人另外聘请其它施工方完成，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支付。

(2)发包人同意整改，但经过 30 天整改，工程仍无法达到合格要求的，不予结算工程款，并由承包人赔偿发包人全部损失。

发包人同意上述之一方式也不免除承包人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赔偿责任。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伍佰壹拾柒万捌仟伍佰贰拾元叁角伍分

(小写)：¥5178520.35 (含税，包括暂列金¥390000 元)

(本合同为 固定单价合同。工程竣工结算时，项目单价不做调整，按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和合同相关约定予以结算，项目单价采用合同附件的工程量清单。若本项目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工程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的核定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审计核查范围，最终工程结算价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管理机构出具的审核报告为准。

项目单价：本合同内所有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是合同条件约定下的综合单价，组成合同价款的数量为暂定数量，工程竣工后按本合同相关规定结算。综合单价是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或措施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不因工资、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以及其它任何因素而有所调整。

合同价款是承包人按照深圳市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施工图纸、承包范围、技术及质量要求等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已在合同条款、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免费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发包人肆份，承包人叁份，采购中心备案壹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儿童医院	承包人(公章):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7019号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新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8608077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85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2021年08月12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 08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儿童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中路7019号儿童医院地下 一层局部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儿童医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健飞
副组长	黄贵添
组员	左强、赵庆敏、黄宪维、李文坚、李勇斌、杨少琴、罗华勇、廖振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电气工程		黄宪维
设备安装工程		赵庆敏
工程质控资料		左强、李勇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9/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u>/</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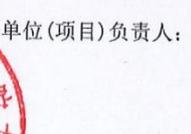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1	陈佩	儿童医院	科长		18938691216
2	李学军	儿童医院	副院长		18938691261
3	左强	儿童医院	副院长		18938691193
4	曹安华	儿童医院			18938691263
5					
6	李公明	儿童医院			18148515789
7	李文强	深圳市海西社会工作公司	总监		12008828246
8	李再斌	深圳市海西社会工作	经理		18126526137
9	杨少军	深圳市标杆(深圳)建设	项目经理		17725666854
10	罗强	深圳标杆(深圳)建设	现场经理		15625199619
11	黎植明	深圳标杆	水电班		12628824442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 GD-E1-99/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使用。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儿童医院	评价时间	2022 年 8 月 10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杨少琴,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工程名称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装修及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合同价	5178520.35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8.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12.13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8.15	实际竣工日期	2022.8.10	实际工期	36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7
合 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90169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81.220424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林世行



本工程于 2019-10-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罗嘉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10

查验码：263558501959508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44038720190169001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
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承 包 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GMSZ2018073142,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办事处田寮社区田明街车场硬底工程工程采购招标的结果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

资金来源: 集体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本改造项目位于田寮社区田影路 22 号。拟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一至五楼室内、电气、给排水进行改造。建筑面积: 1727.7 平方米,共 5 层,高度 20 米。

主要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0年03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叁佰捌拾壹万贰仟贰佰零肆圆贰角肆分

(小写)： ¥ 3812204.24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59116.45 元

(大写) 伍万玖仟壹佰壹拾陆圆肆角伍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 or 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田寮社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壹份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
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
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8608077

传 真:

传 真:

0755-8860807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澳
支行

账 号:

账 号:

000280800741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办事处田寮社区 田影路6号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装修工程	工程用途	办公楼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加固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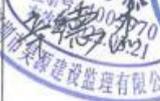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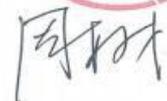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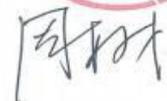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加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0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光明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电话	13922889977	项目负责人	林世行 电话 1858822398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一至五楼室内、电气、给排水进行改造。建筑面积：1727.7平方米，共5层，高度20米。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田影路22号		工程合同价	381.22042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3月22日	合同工期	1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实际工期	20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分
1	人员配置			10	91
2	经济技术实力			18	
3	履约质量			31	
4	履约时间			9	
5	履约配合			23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施工单位在工期内完成工程各项施工。对工程进度把控良好。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施工 质量第一的宗旨和要求，使工程能圆满完成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 认或拒签说明	认可				

4、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20045001001

标段名称：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12.099934万元

中标工期：50天

项目经理(总监)：李焕基



本工程于 2022-11-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2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3

查验码：852656153810471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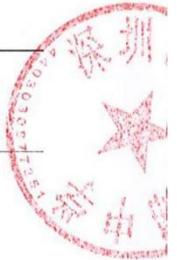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_____

工程地点：_____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_____

发包方（甲方）：_____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3455770685P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1.2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 /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柜类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对翠园文锦中学 6#/7#首层食堂进行结构加固及修缮改造、8#二层体育办公室区域进行翻新，隔音楼通道打通，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

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甲、乙双方根据工程的实际，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本工程的设计事宜（在选择的中打“√”）：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另行委托他人完成，本章条款不适用本工程；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第三章 工程施工

第三条 工程承包方式

3.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3) 乙方只包工。

3.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四条 工程期限

4.1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50日。

4.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4.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4.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四条约定的时间内

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五条 工程价款

5.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2)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本工程的中标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贰万零玖佰玖拾玖元叁角肆分整（¥：3120999.34元）。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5.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其它工程量计算规则：深圳市现行有关计价规定。

第六条 双方指定人员

6.1 甲方指定人员

(1) 甲方委派廖志辉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8.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8.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8.4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8.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8.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8.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4) 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8.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8.9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8.10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工作，在乙方未按要求进行服务时，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第九条 乙方义务

9.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乙方保证

乙方及其提供的人员、设备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始终具备本工程项目所需的资质、条件。

9.2 乙方必须依照甲方认可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要求,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完成。乙方施工内容不得超出甲方认可的施工图纸所表示的范围。乙方须配合甲方的管理,做到安全施工。

9.3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服务项目全部或者部分委托给第三方。

9.3 乙方所提供的材料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材料,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质量要求。

9.4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避免人身、财产损害的情况发生。若因乙方未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或未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造成甲方、乙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7) 进入施工现场、应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统一调度安排、服从甲方工程技术管理人员对施工质量的监督和检查，如不服从甲方安排，甲方有权责令停工，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8) 自行组织施工人员和自备施工工具及施工人员的住宿和生活问题。

9.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9.6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9.7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9.8 乙方应做好自己施工人员的管理，所有施工期间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及时支付施工人员劳务费用，因拖欠工资等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9 乙方在服务中使用的设备、工具以及文字、软件、图片等无形内容等不得侵犯第三人权益。若有侵犯第三人权益，赔偿应由乙方承担。

9.10 乙方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提供保修业务，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维修或更换，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导致的人身和财产损害由乙方自行承担。

9.11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有关本协议及相关协议的内容和履行中所知悉甲方的情况均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条款约定义务不因合同履行完毕或者终止而解除，保密期限为永久。

第十条 工程变更

10.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0.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

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4 工程变更的价款，工程变更的价款结算时按照变更的实际增减额据实结算。

第十一条 材料供应

11.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1.2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编制的《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中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为完成相应工程量的净值加上合理的损耗（具体参照工程量消耗量标准）。乙方使用甲方供应材料超出约定数量的，超出的部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使用甲方供应设备超出合理损耗的，超出合理损耗的部分产生的维护及换新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就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的时间编制相应的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因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不一致的，乙方应提前__3__日通知甲方，改变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时间。

11.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1.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第十二条 工期延误

12.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2.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2.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三条 质量标准

13.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3.2 工程施工质量应当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合格。工程质量必须符合有关规范及标准要求，质量不合格必须返工直至达到合格标准，返工费用由乙方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不便和损失乙方也需承担赔偿责任。

13.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四条 工程验收

14.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 (1) 隐蔽工程验收；
- (2) 竣工验收。

14.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2 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4.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7 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4.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第十五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15.1 工程款支付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

(1)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以下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①项目施工合同签订且备案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按照合同价的 30%支付预付款。

②当项目施工完成进度 70%时，发包人向承包人完成合同价的 60%（实际上为合同价的 30%）支付进度款。

③当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聘请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公司对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完成结算审核金额的 80% 的支付进度款。

④项目工程结算后，发包人聘请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公司对工程项目进行决算，完成决算报告审定的工程金额的 97% 的支付结算款。

⑤其余的 3% 款项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且工程质量合格后，由发包人向承包人付清。

⑥以上付款方式是在政府资金正常到位情况下，如资金无法正常到位，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⑦以上付款程序均需在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后才能进行。

15.2 工程竣工验收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 28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审核期限内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否则视为甲方不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十六条 保修责任

16.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

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6.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6.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乙方不在约定期间内派人修理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其产生的修理费用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7.1 甲方违约责任

①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 %的违约金。

②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按照欠付金额的 1%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

③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70 %，且超过 1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7.2 乙方违约责任

①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②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的违约金，直至乙方达成该阶段工期内应完成的工程量，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70 %。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10 日的，甲

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③乙方未按服务内容及要求提供服务，经甲方两次要求整改，乙方未予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能满足服务内容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除甲方不再支付未履行部分的款项，还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赔偿。

④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否则甲方有权扣留项目款直至本工程合格为止；若乙方经返工、整改 2 次以上仍不能达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并有权拒付项目款：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⑤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⑥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⑦如因隐患造成甲方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先行垫付的，有权向乙方追偿，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第五章 其他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廖志辉 联系电话为：15999579634

联系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电子邮箱为：83538569@qq.com

乙方联系人为：马春霞 联系电话为：13828704668

联系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电子邮箱为：651141483@qq.com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何一方任一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二十条 附则

20.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 月 8 日；

20.2 订立地点：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20.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5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如因未及时通知造成损失扩大的，扩大部分的损失由通知义务方承担。但在一方延迟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适用本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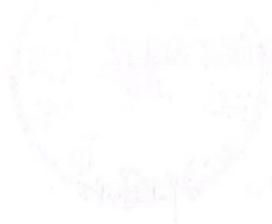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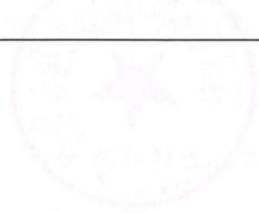
20.6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力。附件包括：《工程质量保修书》

20.7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其中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壹 份，每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本页为协议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承包人：(公章)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3455770685P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 1013 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8608077

传真：

传真：0755-8860807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广场支行

账号：

账号：773175376207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120999.34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粤2442020202101148
开工日期	2023年1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面工程	合格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共核查 12 项, 符合要求 12 项。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墙面工程	合格			
天棚工程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强电工程	合格			
弱电工程	合格			
砌筑工程	合格			
改造工程	合格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施工单位已经按照设计要求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完成格项内容,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 廖志群</p> <p>2023年 12 月 14 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廖志群</p>  <p>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廖志群</p>  <p>年 月 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	--	---	---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评价时间	2023年12月25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 /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李焕基/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2022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对翠园文锦中学6#/7#首层食堂进行结构加固及修缮改造、8#层体育办公室区域进行翻新,隔音楼通道打通,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南路1013号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	工程合同价	312.099934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3月17日	合同工期	5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1月26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8月3日	实际工期	189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18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9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计					93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就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组织招标,并进行开标。2019年12月11日16时00分在文贞楼2栋2楼城服公司多功能会议室按有关程序组织开标。经评审委员会和采购人确认,采购结果如下:

中标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价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2988210.35元

请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得宇

联系电话:18476744970

中标单位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13823107999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1日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项目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元大厦

发包人：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元大厦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根据使用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电气、暖通、弱电、消防等专业。包括室内天花吊顶、墙面油漆、地面瓷砖、卫生间隔断以及室内订制家具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宿舍楼位于开元大厦9、10层,面积约1604平方米,共计34间宿舍。根据使用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电气、暖通、弱电、消防等专业。包括室内天花吊顶、墙面油漆、地面瓷砖、卫生间隔断以及室内订制家具等,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02 月 1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捌万捌仟贰佰壹拾元叁角伍分(¥2988210.35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2901175.10元，税率为 3%，税金为 87035.25元)，除此之外，发包人不再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壹仟陆佰肆拾陆元贰角伍分(¥31646.25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贰仟肆佰肆拾捌元柒角柒分(¥152448.77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订日期：2019.12.13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55-88608077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澳支行

户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000280800741

签订日期：2019.12.13



郑永坤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2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9-10楼）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2栋二楼	建筑面积	约1604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88210.35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辉
副组长	王斌 何强
组员	李龙 胡以阳 王静雯 肖昆 何强 王斌 何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区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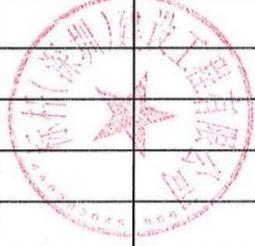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静	深汕智研院			李静
2	李磊	深汕智研院			李磊
3	胡以阳	深汕智研院			胡以阳
4	王静雯	深汕智研院			王静雯
5	肖品	深汕智研院			肖品
6	王斌	标杆建设			王斌
7	陈超	恒晟设计			陈超
8	王宇	深圳恒治建			王宇
9	张强				张强
10	叶林	深汕智研院			叶林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通过自检，满足设计及验收规范，工程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斌、18673427555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开元大厦宿舍楼装修工程, 根据使用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电气、暖通、弱电、消防等专业。包括室内天花吊顶、墙面油漆、地面瓷砖、卫生间隔断以及室内订制家具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元大厦	工程合同价	2988210.35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2月12日	合同工期	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12.15	实际竣工日期	2020.02.12	实际工期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9
技术经济实力					20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8
工期控制					19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计					94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投标人获奖情况

附表 4

获奖一览表（上限 5 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其他
1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2024 年 1 月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2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T.T 创意园纺园公寓自编 12 楼整体装修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024 年 1 月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3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2024 年 1 月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4	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2022 年 12 月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5	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2022 年 12 月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注：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1、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荣誉证书

2022 年深圳市翠园文锦中学修缮工程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034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2、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承包

T.T 创意园纺园公寓自编 12 楼整体装修项目设计施工总

荣誉证书

T.I.T 创意园纺园公寓自编 12 楼整体装修项目设计
施工总承包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014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3、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荣誉证书

华丽小学教室及楼顶安全修缮工程
荣获 2023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GC24015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福田派出所规范化建设工程

荣获 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特优

施工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DGC2023157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5、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荣誉证书

儿童医院食堂(餐厅)改造工程项目

荣获 2022 广东省“岭南杯”优秀建筑装饰工程

等级评价：优秀

施工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DGC2023160

广东省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4、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附表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林世行	年龄	42				
工作年限	19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职称	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5 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 3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	其他
1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1727.7 m ²	381.22 万元	2020 年 06 月 30 日	项目经理	6 个月	/
2	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1500 m ²	278.15 万元	2022 年 10 月 28 日	项目经理	3 个月	/
3	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1000 m ²	53.38 万元	2022 年 5 月 3 日	项目经理	5 个月	/

证明材料：

（1）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附表 6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负责人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90169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81.220424万元
中标工期：100天
项目经理(总监)：林世行



本工程于 2019-10-2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罗嘉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2-10

查验码：263558501959508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4403872019016900100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

发包人: 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承包人(全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GMSZ2018073142,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办事处田寮社区田明街车场硬底工程工程采购招标的结果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

资金来源: 集体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公明田寮股份合作公司。本改造项目位于田寮社区田影路 22 号。拟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一至五楼室内、电气、给排水进行改造。建筑面积: 1727.7 平方米,共 5 层,高度 20 米。

主要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0年03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 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 叁佰捌拾壹万贰仟贰佰零肆圆贰角肆分

(小写)： ¥ 3812204.24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59116.45 元

(大写) 伍万玖仟壹佰壹拾陆圆肆角伍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或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田寮社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壹份 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
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
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88608077

传 真:

传 真:

0755-88608077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南澳
支行

账 号:

账 号:

000280800741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玉塘办事处田寮社区 田影路6号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装修工程	工程用途	办公楼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公司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加固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园林景观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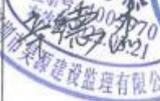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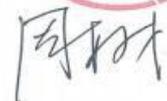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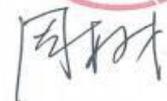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加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且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满足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0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光明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玉塘田寮股份合作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电话	13922889977	项目负责人	林世行 电话 1858822398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安监办办公楼一至五楼室内、电气、给排水进行改造。建筑面积：1727.7平方米，共5层，高度20米。	
工程地点	光明区田寮社区田影路22号		工程合同价	381.22042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03月22日	合同工期	1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实际工期	20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置			10	91
2	经济技术实力			18	
3	履约质量			31	
4	履约时间			9	
5	履约配合			23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施工单位在工期内完成工程各项施工。对工程进度把控良好。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施工 质量第一的宗旨和要求，使工程能圆满完成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 认或拒签说明	认可				

2、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220037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新秀小学2022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新秀小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78.152394万元

中标工期：30天

项目经理(总监)：林世行



本工程于 2022-06-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7730681798563568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2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 69 号北区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新秀小学

承包方（乙方）：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新秀小学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12440303455849510P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 69 号北区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建设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新秀小学

1.2 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面积： /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棚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柜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砌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造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本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图书馆进行外墙装饰，室内美化装修装饰，功能室拆除旧结构，进行功能升级、装修装饰改造，厕所拆除原结构并升级

改造，所有的洁具应采“纳米抗菌自洁釉洁具”工艺，其中小便斗和蹲便器为红外感应式功能智能洁具，图书馆、功能室、厕所改造不改变主体结构，需进行水电改造，室内外进行装修装饰，功能完善及美化等，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甲、乙双方根据工程的实际，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本工程的设计事宜（在选择的口中打“√”）：

-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另行委托他人完成，本章条款不适用本工程；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第三章 工程施工

第三条 工程承包方式

3.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2）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3）乙方只包工。

3.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四条 工程期限

4.1 开工日期：2022年7月28日；

竣工日期：2022年8月27日。

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日。

4.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

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4.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4.4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甲方在验收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五条 工程价款

5.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2)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包干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有关协调服务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本工程的中标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壹仟伍佰贰拾叁元玖角肆分整（¥：2781523.94元）。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乙方应在报价时提供相应的材料样本，作为材料供应和验收的依据。双方应就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本进行封存。

5.2 双方约定工程量的计量方法为：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其它工程量计算规则：深圳市现行有关计价规定。

第六条 双方指定人员

6.1 甲方指定人员

(1) 甲方委派 邓志峰 作为代理人以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了甲方。甲方代理人所做出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批准、证书及决定等，均视为由甲方所做出。

甲方更换代理人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代理人的联系方式为：13714063678。

(2) 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的，甲乙双方应明确监理的内容与权限等事项。监理工程师的姓名：李漫航；监理工程师的职责：依据监理合同，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职责；或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书面授予的其他职责。

更换监理工程师的，应提前 3 日书面通知乙方。

监理工程师的联系方式为：13719923655。

6.2 乙方指定人员

乙方委派 林世行 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作为承包人在项目的授权代表，全面履行管理职责。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13670500900。

第七条 施工图纸

7.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的，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本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 本装饰装修工程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7.2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八条 甲方的义务

8.1 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待装修的房屋应具备施工条件，可以分阶段提供施工场地的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提供。

8.2 需要办理施工许可的装饰装修工程，应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8.3 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施工所用的水、电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8.4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办理有关开工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8.5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将需要乙方遵守的事项告知乙方。

8.6 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的关系，取得对施工影响的谅解。

8.7 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并委托设计单位出具有关设计文件前，不得强制乙方有下列行为，并且乙方有权予以拒绝，因此造成的损失或者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石材、砌筑墙体或者其他增加楼地面荷载超出设计安全的；

(4) 破坏厨房、卫生间等房间的防水层或拆改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实施违反有关标准、规范施工的其他行为。

8.8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8.9 其他甲方应履行的义务：_____ / _____。

第九条 乙方义务

9.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9.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并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承担因施工不当造成相邻方损害的,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体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

(6) 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

9.3 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9.4 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9.5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9.6 乙方应做好自己施工人员的管理,所有施工期间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工程变更

10.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10.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按照《工程量清单》内的报价确定变更

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确定变更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

10.3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变更，乙方应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并且不得顺延工期。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4 工程变更的价款，工程变更的价款结算时按照变更的实际增减额据实结算。

第十一条 材料供应

11.1 乙方应按照施工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并分别列明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和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

11.2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在施工使用中的保管和质量控制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再另行计取费用。乙方编制的《工程材料、设备明细表》中甲方供应材料、设备的数量为完成相应工程量的净值加上合理的损耗（具体参照工程量消耗量标准）。乙方使用甲方供应材料超出约定数量的，超出的部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就甲方供应材料、设备到施工现场的时间编制相应的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因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不一致的，乙方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改变材料、设备的采购供应时间。

11.3 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在材料、设备送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的数量、质量、环保等内容按照约定以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共同验收，由甲方确认备案。甲方对材料的确认备案，不能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材料需要送检的，乙方应将材料取样送检。

11.4 双方供应的装饰装修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具有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第十二条 工期延误

12.1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应当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2.2 因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2.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

第十三条 质量标准

13.1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以及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规范的标准执行。

13.2 工程施工质量应当符合有关工程质量标准的规定。

甲方对工程质量标准有特殊要求按照甲方要求执行，甲方要求的质量标准为：合格。

13.3 双方对材料、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均可委托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认定，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四条 工程验收

14.1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以下验收工作：

- (1) 隐蔽工程验收；
- (2) 竣工验收。

14.2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在 2 日内进行验收，待双方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乙方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如甲方不进行

验收，乙方有权暂停施工，相应工期损失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程验收而擅自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并要求打开已经隐蔽的部位进行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隐蔽工程验收是指对将被下道工序所封闭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一般指给排水管线、电路管线、防水工程等。

14.3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甲方自接到通知后 7 日内进行验收。

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应当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乙方应在竣工验收后 5 日内向甲方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并向甲方提供其施工部分的水、电等隐蔽工程竣工图。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4.4 竣工验收并移交甲方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甲方的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的工程质量责任。

第十五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

15.1 工程款支付采用下列第 (2) 种方式：

(1) 本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表中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工程进度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付乙方 30% 预付款，设备到场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60%。工程全部完工，通过甲方、监理公司验收合格，付至合同总价的 90%，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办理结算，结算完成且经双方确认后付至结算总额的 97%，同时乙方开具与结算值等额的发票给甲方，余款 3% 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待保修期满贰年后付清。

15.2 工程竣工验收后 7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书。结算书应包含工程量明细以及工程价款的计价依据以及具体金额。甲方收到结算书后，应在 28 日内进行审核。若甲方对结算书有异议的应在审核期限内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对甲方的异议进行说明或者补充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书后未在约定的期限内进行审核的，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结算书中列明的工程价款。

第十六条 保修责任

16.1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项目的保修期由双方在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确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甲方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6.2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

16.3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乙方应在 2 日内安排人员进行修复。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 日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第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7.1 甲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擅自解除合同的，除应按照已完工程量支付工程款外还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 %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日应按照欠付金额的 1%向乙方支付欠付工程款的违约金。

甲方欠付工程款金额达合同金额的 70 %，且超过 1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按照约定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17.2 乙方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 %违约金。工程质量合格的，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价款。

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工期的，每延期 1 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的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70 %。乙方延误工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按照约定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或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按下列约定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和赔付：

(1) 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乙方应进行返工。因返工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2) 对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进行综合治理。因综合治理造成工程延期交付视同延误工期。

(3) 室内空气质量经综合治理仍不达标且属乙方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不达标工程项目涉及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接的工程转包或者分包给他人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金额的 10%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修义务的，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五章 其他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甲方联系人为：邓志锋 联系电话为：25125575

联系地址为：罗湖区新秀路 69 号新秀小学

电子邮箱为：2890323199@qq.com

乙方联系人为：李焕基 联系电话为：13040806663

联系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电子邮箱为：651141483@qq.com

一方无法直接向另一方发送文件的，可以按照上述地址邮寄送达。何一方通讯方式内容变更的，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应承担不能送达的责任。

第二十条 附则

20.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28 日；

20.2 订立地点：深圳市新秀小学

20.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0.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20.5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本合同解除。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20.6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7 本合同一式 6 份，其中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3 份，每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 其他事项：

（本页为协议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新秀小学

承包人：（公章）标杆（深圳）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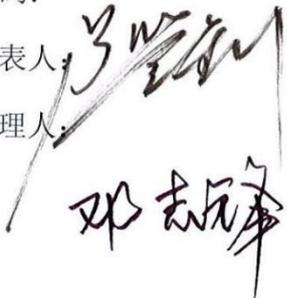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MXHB7A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 69 号北
区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88608077

传真：

传真：0755-88608077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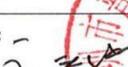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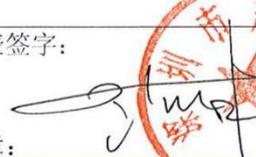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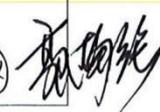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文锦广场支行

账号：

账号：77317537620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秀小学
建设地点	深圳市新秀小学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7.28	监理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10.28		
工作内容	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		
<p>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语： 本工程为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施工单位已经按照设计要求及施工合同的约定完成格项内容，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p>			
<p>施工单位代表签字：</p> <p>施工单位盖章：</p> <p>日期：</p>			
<p>监理单位代表签字：</p> <p>监理单位盖章：</p> <p>日期：</p>			
<p>建设单位代表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p> <p>日期： 何春娟 刘依婷 王莉 王之玉 </p>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秀小学 2022 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会议内容	暑假工程竣工验收		
主持人	邓志锋	记录人	
地点	三楼会议室	日期	2022 年 6 月 28 日
参加会议人员签到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电 话
深圳市新秀小学	邓志锋	总务	13714067678
深圳市新秀小学	郑远里	信息	18823732396
深圳市新秀小学	刘惠心	英语	15986646035
深圳市新秀小学	李丽云	科学	18898587309
深圳市新秀小学	王玉娟	图书馆	13530644480
深圳市普利	翁程杰	管理	18820123530
深圳恒利建设有限公司	聂水根	现场负责人	13559908870
深圳市新秀小学	何彦婷	英语	18999548893
深圳市新秀小学	刘依如	音乐	1522086989
深圳市新秀小学	王莉	音乐	15977472085
深圳市新秀小学	黄菊梅	音乐	13699846591
深圳新创	王冠	总务	13402270511

本表一式多份，参与试验单位各一份。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评价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秀小学	评价时间	2022年12月26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0755-88608077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林世行,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秀小学2022年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承包范围	功能室、图书馆、厕所改造提升工程, 图书馆进行外墙装饰, 室内美化装修装饰, 功能室拆除旧结构, 进行功能升级、装修装饰改造, 厕所拆除原结构并升级改造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合同价	2781523.94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08月27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08月27日	实际工期	30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8
技术经济实力					16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17
工期控制					20
协调配合与服务					18
合计					89
备注: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法人或主要负责人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 履约情况分为优秀、良好、较好、一般、差, 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3、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高新深招通 第21487号

中标通知书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招标编号：GXZX-20210990SZGK）”，于2021年11月30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采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委托金额	人民币伍拾伍万壹仟元整（¥551,000.00）
中标金额	人民币伍拾叁万叁仟捌佰零捌元叁角壹分（¥533,808.31）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陈老师（18682306008）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马阳平（13040806663）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肖工（0755-88918228）	

请贵单位于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中学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4日

主题词：中标 通知

抄 送：深圳中学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 1068 号

发 包 人：深圳中学

承 包 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深圳中学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 1068 号

联系人：陈凯 联系电话：0755-29391956

乙方（承包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 1002 号外贸轻工大厦 1713 室-2

联系人：郑庆中 联系电话：0755-88608077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工程，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2、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路 1068 号

3、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等。（图纸及标单包干制）

三、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建设工程总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533808.31 元，大写：伍拾叁万叁仟捌佰零捌元叁角壹分（具体以造价咨询公司审计结算金额为准）。工程结算时，按审计报告总价与合同总价之间较低的数目为结算价。

1、付款原则：工程进度款根据市财政拨款情况、监督、监理情况分期付给。由于投标单位原因造成工程款不能支付，责任由投标单位承担。

2、预付款的支付：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的30%，在本合同协议书签订生效一周内支付。

3、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地面开拆、主要材料订购后，可支付合同价的40%作为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所有手续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即合同价的30%。

上述款项均应由乙方提供发票，并由甲方财务审核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乙方银行账号为：442501000100000008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户名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四、工期

1、双方约定总工期为60天，从2021年12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除不可抗力及其它经甲方同意或本合同约定予以顺延工期的外。

2、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代表签字确认后，工期于障碍消除后相应顺延。

(1) 甲方不能在开工前一天交出施工场地，或障碍物未清除和施工用电源未接通；

(2) 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大雨、暴雨、地震、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停工者；

(3) 因停电或因电力不足（这种情形如是乙方自身造成的除外），不能满足施工需求并影响达连续六小时以上者。

五、材料、设备供应

1、乙方供应的材料和设备见附件《工程配置方案》（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预算报价》，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设计图和附件所列项目，并通过相关部门（主要指各类产品的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技术及质量鉴定。

2、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进场后，由甲方和乙方同时对其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标识、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调试报告书等项目对照合同附件材料设备表进行检查和检验，并由甲方签发进场施工同意书，方可进行施工。如材料设备符合合同规定且是合格产品，甲方不得拒绝签发施工同意书；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乙方不承担延误工期的法律责任。

六、双方义务

1、甲方义务

(1) 协助乙方处理施工所需的水、电、材料存放处等施工必要条件。

(2) 指派甲方代表（陈凯，联系电话：18682306008），负责合同履行，监督检查、办理变更、验收手续和其他事宜。

(3) 乙方施工过程中如确有事项需甲方协助的，甲方给予配合。

2、乙方义务

(1) 指派乙方代表（郑庆中，联系电话：13922889977），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地完成施工任务。

(2) 乙方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之前，必须到甲方指定部门办理一切有关手续。

(3) 乙方保证乙方及乙方施工人员具有相关资质，应对其员工进行安全和遵纪守法教育，并承担施工现场一切治安、安全责任，如乙方施工人

员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意外伤害，及因乙方或乙方施工人员的原因造成甲方公共设备、设施、商场内商户以及其他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若因此被追究责任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4) 严格按照有关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做好自检和施工记录，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和专业的质量检验标准。

(5) 按施工安全规范采取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如有不符合安全文明规范现象，经甲方警告乙方拒不整改时，甲方有权扣除工程安全文明措施费。

(6) 工程竣工次日必须清场退出工地。

(7) 施工期间密切配合和接受甲方对工程质量的抽检、检查、监督，一旦发现有不符合设计以及不符合施工技术操作规范要求时，甲方有权制止或要求改正，乙方应立即停止或及时更正，停工等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8) 施工需要有关部门审批的，乙方应及时办理审批手续，若因乙方未办理或未及时办理审批导致工程延期或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9) 工程竣工次日起天内乙方需报送结算资料供甲方进行审核，如未能按期报送结算资料，需按本合同第八条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质量及验收

1、工程质量：按国家现行标准及行业内标准等相关规范施工和验收。

2、施工过程中，因乙方施工存在问题甲方三次提出整改意见乙方仍未能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根本违约责任。

3、工程完工后，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一周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以另定验收日期，但不应超过个工作日，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表后，项目自即日起交付甲方使用；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给予的宽限期（验收不合格之日起日）内进行整改、返工；整改、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整改返工若超过原定工期的乙方仍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按第四条第1项处理。

4、整改完成后按第七条第2项约定再次进行验收，三次验收不合格，视为乙方根本违约。

5、隐蔽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及施工完成时，乙方应当通知甲方检查，未通知甲方检查验收的或验收不合格而继续施工的，甲方可以免于支付剩余工程款。

八、违约责任

1、施工过程中或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若被追究责任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30%的根本违约金或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交通费，赔偿金等。

2、因乙方不履行合同，违反合同义务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无意义，或出现其它根本违约情形，则由违约方承担工程总造价50%的违约金。

3 本合同中违约金若由乙方支付的，甲方可自通知后自行从应付价款中进行相应扣除。

九、保修条款

乙方确定工程保修期限为贰年，在保修期限内，如果在乙方保修范围内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七天内无偿进行保修；如超时未履行保修义务，甲方可按上述第八条款约定的违约金额向乙方追讨或由第三方公司进行维修后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

1、不可抗力的风险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转移，即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如台风、地震、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造成的经济损失，验收合格前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承担。

2、本合同约定的工程，乙方不得随意转包第三者而从中谋利，工程确需分包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经甲方对承包者资格审查，工程质量、工期由乙方负责。

3、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以补充协议形式进行补充。

4、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深圳中学
(盖章)

乙方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秦华伟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郑庆中

委托代理人：陈斌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755-29391984

电 话：0755-88608077

签订日期：2021年12月5日

深圳中学工程质量竣工验收一览表

工程名称	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类型	装修
施工地址	深圳中学泥岗校区	施工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5日	竣工日期	2022年05月06日
参与验收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电话	备注
林世行	项目负责人	13650767440	施工方人员名单在此填写可写多个，施工项目负责人必填，施工方项目负责人写第一行。
廖如辉	总监	1350551595	
陈凯	主任	18682306008	建设方在此填写可写多个，建设项目负责人必填，建设方项目负责人写第一行。
李斌	科室长	18810882565	
邹东良	设计师	17724225680	如有设计方，请填写设计方参与验收人员
竣工项目分项审查情况			
分项审查项目列表	分项验收记录，及结论	分项验收签字	
本项目是否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合格	监理单位签字：廖如辉	
本项目是否按施工图纸施工	合格	监理单位签字：廖如辉	
本项目是否达到设计要求（有设计方时填写）	合格	设计方参与验收人员签字：邹东良	
其他验收内容分项列表：		参与验收人员签字：林世行 廖如辉 陈凯 李斌 邹东良	
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项目责任部门主任审核意见：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廖如辉 日期：		签字：陈凯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陈凯 日期：		建设单位分管校领导审核意见：	
施工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设计单位（签章）（如有）		签字：李斌	
		日期：	

备注：1、验收金额≥5万元，需经分管校领导审批；

2、验收金额≥20万元，责任部门须在5日内将验收结果反馈至财务室。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年度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中学	评价期限	2021年12月-2022年5月		
承包商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装修一级、机电三级、幕墙二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郑庆中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林世行 0755-88608077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工程名称	新校区体能训练中心改造室内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室内PVC地面、橡胶跑道、吊顶、空调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路	工程合同价	<u>533808.31</u>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12.1	合同竣工日期	2022.2.1	合同工期	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12.1	实际竣工日期	2022.5.3	实际工期	153天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3
技术经济实力					1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44
工期控制					8
协调配合与服务					12
合计					92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良好 (监理单位公章) </div>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良好 (建设单位公章) </div>					
评价等级	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5、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附表 5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类别	学历	其他
1	项目经理	林世行	中级	二级建造师	本科	无
2	技术负责人	王斌	中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无
3	质量负责人	郑仕彬	无	二级建造师	专科	无
4	安全负责人	郑锐敏	无	安全	无	无
5	安全员	张应伟	无	安全	专科	无
6	劳资专管员	郑少中	无	岗位证	无	无
7	造价工程师	王作城	高级	一级造价师	本科	无
8	质量员	李楚文	无	岗位证	无	无
9	施工员	马阳平	无	二级建造师	无	无
10	材料员	郑伟中	无	岗位证	专科	无
11	预算员	郑少海	无	岗位证	无	无
12	资料员	郑燕珍	无	岗位证	专科	无
13	项目副经理	缪亮成	无	二级建造师	专科	无
14	弱电工程师	侯星星	中级	二级建造师	本科	无
15	暖通工程师	赵景丰	中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无
16	给排水工程师	李焕基	中级	一级建造师	本科	无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 年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1、项目经理 林世行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
04日-2025年03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世行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07-10

注册编号：粤2442010201202620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9-04至2027-09-0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04至2027-09-03）



林世行

个人签名：林世行

签名日期：2024年9月4日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9月04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5139

姓名:林世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7月10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8月31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12日至2027年08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2日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o 12126850



姓名: 林世行
身份证号: 440221198207100334
资格名称: 工程师(非国有)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工程
批准日期: 2016年12月
批复文件: 赣市人社学(2017)29号

工作单位: 江西万株园林市政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 3600716303254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7年1月0日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林世行 ，性别男，1982年 7 月 10 日生，
于 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陈永灿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十 日

证书编号：106197201705702804

姓名 林世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7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402211982071003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6.02-2036.06.02

2、技术负责人 王斌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码: B08043010200000022



持证人签名: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03197709215036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04年10月23日
工作单位: 株洲市圆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08203080200000062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203197709215036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srcw.com/zcquery/>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29日
- 2024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9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32007200801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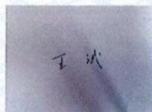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8-18至2025-08-17)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8-18至2025-08-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王斌

签名日期: 2024.0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8)9001004

姓名:王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09月21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8月14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12日至2027年08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2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斌**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九月廿一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 **重庆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106115200405000036

二〇〇四年七月五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王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年9月21日
住址 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石峰
头一村31栋4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2031977092150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株洲市公安局石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8.13-2028.08.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斌

社保电脑号：650101100

身份证号码：430203197709215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478399	2216.0	310.24	177.28	4	11620	52.29	11.62	1	2216	9.97	2216	4.32	2200	15.4	6.6
2022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61.75	6963.2			2256.85	626.64			594.51					21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a08391206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质量负责人 郑仕彬

证书编码：04417106944170067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仕彬

身份证号：440582199408236119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2月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
10日-2024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郑仕彬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4-08-23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4640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2-17至2024-12-16）



个人签名：郑仕彬

签名日期：2024年9月10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9544

姓名:郑仕彬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08月23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6月14日

有效期:2022年06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9日



GDJY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仕彬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八月 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三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粤建继教〔2017〕号

证书编号：127415201806000484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十 日

姓名 郑仕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8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浦
街道三堡官路新厝围一横
十三直巷8号2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082361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2.26-2025.02.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仕彬

社保电脑号：64761343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8236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478399	2220.0	310.8	177.6	2	11620	69.72	23.24	1	2220	9.99	2220	4.33	2200	15.4	6.6
2022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62.31	6963.52			2633.59	902.53			594.53		293.75		862.92		21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查验码（ 33915ca0838d7adz ）核查，查验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安全负责人 郑锐敏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08314

姓名:郑锐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4月13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5月17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09日 至 2027年05月1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9日



姓名 郑锐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4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浦
街道三堡官路新厝围一横
十三直巷8号1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104136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4.07-2027.04.0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46069

姓名:张应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11月11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6月28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6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8日



58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应伟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一日生，于一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一 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长：

张伟

证书编号：101737202206001648

二〇二二年 一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应伟

社保电脑号：64363581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0111145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5773.91	3198.72			1208.15	402.76			374.5			159.33	233.64		73.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ca083a13be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8月13日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26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少中

身份证号：440582198410206133

岗位名称：劳资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28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中

社保电脑号：64761355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4102061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478399	2266.0	317.24	181.28	4	11620	52.29	11.62	1	2266	10.2	2266	4.42	2200	15.4	6.6
2022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68.75	6967.2			2256.85	626.64			594.74					21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a083902bc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78399
 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造价工程师 王作城

74^平



姓名: 王作城
身份证号码: 440104197109282211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24400013328

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4 月 02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4 月 2 日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29日
- 2024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作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9月2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3767



聘用企业: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1-12-31至2024-12-3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王作城*

签名日期: 2024.5.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9393

姓名:王作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1年09月28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6月14日

有效期:2022年06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09日





粤高证字第0300101026802 号

王作城 于二〇〇三年

十二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管
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王作城，男，系 广东 省
阳春 市(县)人，一九七一年九月
生。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
七月在本校 船舶与海洋工程 系
内燃机(制冷与空调)专业四年制本科
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
课程，经考核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华南理工大学

校长 刘正毅



(93)华南工证字第 930417 号

一九九三年 月 日

姓名 王作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9 月 28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北路
844号5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4197109282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2.24-2030.02.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 李楚文
身份证号: 440582198410206416
名称: 质量员
等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12934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姓名 李楚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中田小西社埕田南五直巷10号0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4102064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3.04-2031.03.04

证书编码: 04422101000060004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马阳平

身份证号: 44058219950602581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建设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2年08月0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03日-2024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马阳平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5-06-02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148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4-06至2027-04-06）



马阳平

个人签名：马阳平

签名日期：2024.04.03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4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3797

姓名:马阳平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06月02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07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07日 至 2027年05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阳平

身份证号：4405821995060258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6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56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阳平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 六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11201606169208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阳平

社保电脑号：64501586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06025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478399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735.75	6961.92			5677.6	2084.64			594.44		293.71	862.92		21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a08391577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78399
 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907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伟中

身份证号：440582198012206138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伟中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三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2306105797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SINGMINGZI
姓名 郑伟中
SINGQIBED MINZUZI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80 年 12 月 20 日
DIEGYOUO
住址 广西桂林市象山区中山中
路10号1108室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0122061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QIHGWANH
签发机关 桂林市公安局象山分局
MIZYAUO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6.09.23-2036.09.2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 郑少海
身份证号: 440582198607286130
名称: 预算员
等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12936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姓名 郑少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浦
街道三堡桥仔头东路东三
横3号1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607286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0.24-2036.10.24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115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郑燕珍

身份证号：440582198910016141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燕珍 性别 女,一九八九 年 十 月 一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2.5 年制 专科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王铭新

证书编号: 104917201306154452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姓名 郑燕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0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浦
街道三堡桥仔头东路东三
横3号1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910016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11-2037.05.11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17日-2024年10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缪亮成

性 别：男

出生日期：2000-04-06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11180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缪亮成

个人签名：缪亮成

签名日期：2024.4.17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0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900813

姓名: 缪亮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2000年04月06日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有效期: 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1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穆亮成 性别 男，二〇〇〇年 四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一八
年 九月至 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贺州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381202106300443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三十日

姓名 缪亮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4月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华丽路1065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200004064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23-2034.04.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缪亮成

社保电脑号：808094934

身份证号码：4414242000040642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8793.35	4709.12			4686.48	1675.58			463.0		217.48	363.8		129.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a0838384e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侯星星

身份证号：4310281986011134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8002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4年06月
12日-2024年1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侯星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6-01-11



注册编号：粤2442013201407985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1-08至2027-01-07）



侯星星

个人签名：

侯星星

签名日期：2024.06.12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06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10156

姓名:侯星星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1月11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1月07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19日 至 2026年11月0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侯星星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一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 土地资源管理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891200905005764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侯星星

社保电脑号：813187685

身份证号码：431028198601113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6104.31	3387.52			1227.61	389.78			386.3					8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a08394137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8月13日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199696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3198407265315



1 3 0 0 1 0 2 1 9 9 6 9 6

赵景丰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工程师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暖通空调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本证书由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li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 Lin Province

防伪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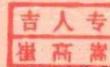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赵景丰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440823198407265315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9315B0262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市政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9年01月10日
Date of Issue

审核人章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发证机关
Issued by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4月10日
- 2024年10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赵景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8206

聘用企业: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2-05-23至2025-05-22)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5-23至2025-05-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赵景丰

签名日期: 2024.4.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7)0002488

姓名:赵景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7月26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4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09日 至 2026年03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景丰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七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热能与动力工程(制冷与空调)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崔英德

证书编号：113471200805000830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李焕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619920316141X
级别 中级
专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33040300000028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13日
- 2024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焕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3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3028



聘用企业: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6-05至2026-06-0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李焕基

个人签名:

李焕基

签名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3日



使用有效期：2024年04月
07日-2024年10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李焕基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2-03-16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146

聘用企业：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07至2027-04-0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1-12-20至2024-12-19）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2-10-25至2025-10-24）



个人签名：李焕基
签名日期：2024.4.7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4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3840

姓名:李焕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3月16日

企业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10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07日 至 2027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07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焕基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三 月 十六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汕头大学

校（院）长：

郝志峰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605202305000280

二〇二三年 一 月 五 日

姓名 李焕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3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礮石
街道新围一巷1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92031614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2.16-2039.12.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焕基

社保电脑号：647613516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203161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7839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478399	2268.0	317.52	181.44	2	11620	69.72	23.24	1	2268	10.21	2268	4.42	2200	15.4	6.6
2022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78399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78399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4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783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合计			12369.03	6967.36			2633.59	902.53			594.75		293.84		862.92		214.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查验码（ 33915ca0838f2511 ）核查，查验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78399 单位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信用情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信用动态政策法规信息公示信用服务信用研究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信易+联合奖惩个人信用行业信用城市信用网站导航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冠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备案号: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息+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视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雷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MA5EMXH87A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企业名称：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注册资本： 4111.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爱国路1002号外贸轻工大厦1713室-2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材料、防腐防火材料的销售；国内贸易；通讯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光纤销售；光缆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通讯设备修理。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渔港渔船泊位建设；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交通设施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广告制作；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地基基础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消防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体育设施工程、土石方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模板脚手架施工、物业修缮、病虫害防治服务、树木修剪及清运、校园文化建设工程、施工劳务、道路养护、道路绿化养护、市政绿地养护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舞台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河道疏浚施工专业作业；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设计；电气安装服务；路基路面养护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7年07月25日

营业期限至：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MXH87A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郑庆中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标杆 (深圳)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7、其他
附表 7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我方参加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一标段） 的
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郑庆中	出资比（9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郑意卿	出资比（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郑庆中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 年 09 月 02 日



附表 8

承诺函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一标段）（项目名称）（工程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4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标杆（深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郑庆中（签字）

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

